附件3 报名序号：（ ）

**株洲市渌口区面向2021年高校应届毕业生公开招聘教师**

**报名资格审查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出生年月 |  | 照片 |
| 身份证号码 |  |
| 毕业学校 |  | 学 历 |  |
| 所学专业 |  | 学 位 |  |
| 本人承诺 | 本人承诺：所提供的材料真实有效，符合应聘岗位所需的资格条件。如有弄虚作假，或在2021年7月31日前未提供毕业证、学位证、教师资格证、普通话证，承诺自动放弃考试和聘用资格，并后果自负。承诺人签名： 年 月 日 |
| 学院鉴定意见 |  同学，系我院（系）2021年应届毕业生， 专业， 学历。该同学在我院（系）就期间，前三年综合测评成绩处于同校同年级的前50%或担任学生干部（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），政治思想表现、学业成绩、（好、较好、一般） 。经办人签名： 学校（院系）盖章 年 月 日 |
| 审核意见 | 经审查，符合面向高校应届毕业生公开招聘教师条件。请持此表于 年 月 日 时 分准时到考试参加 科目面试等。未按时到考试现场参加面试，视为自动放弃。审核人： ， 。 监督人： ， 。  年 月 日 |

注：1.“审核意见”栏由招聘方填写。2.此表在招聘见面会现场递交。